

##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质押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今日收到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上海灿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灿融”）的全资子公司义乌天福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福华能”）函告，获悉天福华能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购回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部分购回基本情况

##### 1、天福华能股份质押购回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天福华能	否	3,600,000	34.29%	0.33%	2018年08月06日	2020年01月20日	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## 2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天福华能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/冻结/拍卖等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
天福 华能	10,499,999	0.96%	6,899,999	65.71%	0.63%	0	0	0	0
上海 灿融	101,756,250	9.32%	81,274,399	79.87%	7.44%	0	0	0	0

3、天福华能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天福华能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，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购回交易委托书；
- 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3、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